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

敬啟者：本校現舉辦下列活動，貴子弟無論參加與否，均須填妥回條，請貴子弟交回學校，俾憑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 馬玉娟 謹啟

2025 年 5 月 9 日

活動名稱：第 31 屆聖經朗誦節(擔任表演嘉賓)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漢語聖經協會
- 二、負責老師：倫嘉賢
- 三、活動日期及時間：2025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 時至 4 時 30 分
- 四、活動地點：宣道國際學校（九龍荔枝角瓊林街 33 號）
- 五、集合地點：宣道國際學校
- 六、解散地點：宣道國際學校
- 七、集合時間：中午 12 時 30 分
- 八、解散時間：約下午 4 時 30 分
- 九、參加活動之學生人數：5
- 十、參加活動之平均年齡：16
- 十一、參加活動之學生必須攜帶身份證或兒童證。
- 十二、參加活動之學生必須穿著整齊校服。

回 條



敬覆者：本人為_____班_____ (班號：_____)
家長，頃閱 5 月 9 日來函，本人知悉敝子弟參加 5 月 17 日第 31 屆聖經朗誦節活動(擔任表演嘉賓)。本人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此校外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，並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。

此覆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 謹覆

家長姓名：_____ (正楷)

2025 年 5 月 _____ 日

學生聯絡電話：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_____

此回條請於 2025 年 5 月 15 日前交回倫嘉賢老師。